

资金来源的说明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州法治大厦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穗发改投批〔2025〕76号）批准，广州法治大厦项目勘察设计已具备招标条件，该工程的资金来源为拟按照政府直接投资和广州仲裁委自筹资金相结合的方式建设，建设资金按市、区入驻机构及广州仲裁委面积分摊，政府直接投资部分由市、区财政分级保障，其中市基本建设统筹金占56.59%（48559万元）、区财政统筹占9.07%（7783万元），广州仲裁委投入占34.34%（29466万元），已按规定落实到位。

特此说明。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5年7月31日